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中所涉及的对募投项目未来三年的利润情况预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整体的经营业绩数据预测是基于特定的假设前提编制的,且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或重大差异,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本公告中所涉及的对募投项目未来三年的利润情况预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整体的经营业绩数据预测仅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应中国证监会要求而做出的预测,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也不作为对公司未来三年定期报告的业绩预测。公司后续将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制度及要求,及时履行定期报告业绩预计、定期报告的披露义务。
3、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本公告中第四部分“风险提示”之内容。

一、背景
2014年10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批复的文件。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出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工作函》)。该《工作函》涉及以下主要内容:

“请发行人进一步对募投项目未来的经济收益进行定量分析,结合募投项目的年度进展计划,分“乐观”、“正常”、“悲观”三个情景假设,对未来三年年度募投项目的利润情况分别进行分析预测。在此基础上,对发行人未来三年整体的经营业绩数据进行预测并将以上分析预测的结果补充披露。

应以上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现补充披露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未来三年的利润情况预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整体的经营业绩数据预测。
二、对募投项目未来的经济收益的定量分析,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年度进展计划,分“乐观”、“正常”和“悲观”三个情景假设,对未来三年年度募投项目的利润情况分预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1.募投项目收入的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预计收入主要来自运营收入、硬件销售收入和终端补贴收入。其中,运营收入包括 OTT 基本套餐服务收入、增值业务分成收入和广告业务分成收入。套餐收入的预测,取决于用户数对公司每年保有的 DVB+OTT 基本套餐用户数(“用户数”)、套餐平均价格,以及与北方广电的分成比例。

增值业务分成收入和广告业务分成收入的预测,取决于用户数、相关服务的预计订购率、相关服务的预计价格或单位价值,以及相关服务的分成比例。
补贴收入的预测,取决于北方广电因公司向辽宁省不同地区发放机顶盒而给予的平均单位补贴额,以及每年的新增用户数。
硬件销售收入预测,取决于在募投项目相关区域内销售的公司硬件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单价。

2.募投项目成本费用预测
募投项目的成本费用主要包括相关 DVB+OTT 机顶盒的摊销费用、前端平台投入成本的折旧摊销费用、CIBN 的授权成本、节目引进成本、硬件销售成本以及广告宣传成本等。

3.募投项目用户数的预测
募投项目在合作期内发展的用户数,是募投项目是否能达到预期效益的最关键因素。对募投项目合作期内发展用户数的预测,是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后作出的:

- (1)与北方广电已签订的《DVB+OTT 项目合作运营协议》;
- (2)辽宁省现有的约 700 万有线电视用户;
- (3)拟开展的业务推广活动。

在推广期内,公司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以确保合作期内实现的用户数达到或超过预计发展的用户数:

- ①用户专享推广
DVB+OTT 电视互联网业务推广初期,对于未进行数字电视信号整体转换的区域,将以零门槛的方式,让潜在用户在一定期限内免费体验互动业务的差异性和优越性,吸引客户开通基本收视外的 OTT 增值套餐。
- ②“购买套餐,免费赠送机顶盒”模式迅速发展用户
对于已进行数字电视信号整体转换的区域,用户可以在购买 OTT 增值业务套餐后,免费置换 DVB+OTT 机顶盒。预计这种模式将对 DVB+OTT 电视互联网潜在用户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并能够提升用户粘度。
- ③网络广告宣传
在宣传及试用期间,在社区活动、营业厅等场所现场向用户宣传对其紧密相关、可使体验的创新服务(如互动教育、购物、健身、游戏等)。
- ④精准筛选,推广套餐及推动 OTT 业务
利用“电视营销”现有的社区网络,分阶段利用报纸软文、开机广告、转台广告等深入家庭用户推广业务。在 DVB+OTT 电视互联网机顶盒未安装前进行预推广,先收到智能机顶盒后密集宣传互动体验及产品优势,再结合各种合作伙伴促进 OTT 增值业务的办理。
- (4)现有有线电视用户机顶盒的更新换代。

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4-068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公司募投项目利润预测及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预测的公告

辽宁省目前有线电视用户约 700 万人,有线电视机顶盒的有效使用寿命通常为 5 年。按有线电视机顶盒有效使用寿命 5 年计算,预计每年约有 200 万户 140 万用户需要更换机顶盒。有线电视用户接受当地广电运营商的服务,一般可以免费使用、维修或更换机顶盒,但机顶盒一般仅能满足基本的有线电视服务用途。若用户希望获得除广电运营商提供的基本服务外的其他增值服务,必须自行购买购买的机顶盒或与广电运营商签订类似套餐的协议。公司推广 DVB+OTT 电视互联网业务“购买套餐,免费赠送机顶盒”模式,对需要更新换代机顶盒的用户将有很强的吸引力。

4.募投项目的年度进展计划
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公司预计自募投项目合作期开始,用户数自第一年至第四年计划新增发展用户数分别为 25 万、40 万、35 万和 35 万户。以此推算,2015 年至 2017 年,募投项目正常情景下预计将分别新增 32.5 万户、37.5 万户和 35 万户,合计发展 105 万户。

5.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其他假设前提
公司对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预测即为正常情景下的经济效益预测。乐观情景和悲观情景分别在正常情景的基础上,将各年的计划发展用户数分别上调和下调 20%,相关的变动收入和变动成本作出相应的调整,固定成本保持不变。

公司原计划 2014 年起全力推进募投项目相关业务的开展。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推进时间较长,公司资金有限,先期利用自有资金推进募投项目的进度未及预期,故在此将原先预计的募投项目的进度延后半年进行调整,即募投项目自第一年预计完成的经济效益将有 50%在 2014 年完成,另外 50%同第二年预计完成经济效益的 50%在 2015 年完成,依此类推。

基于上述前提假设,未来三年年度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情况的情景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下同

(1)乐观情景下:				
项目	年度	2015	2016	2017
营业收入		10,650.50	19,251.18	26,008.45
营业利润		133.73	833.77	1,566.17
净利润		113.67	749.29	1,331.25

(2)正常情景下:				
项目	年度	2015	2016	2017
营业收入		8,875.41	16,042.65	21,673.71
营业利润		-61.62	528.41	1,158.75
净利润		-61.62	496.45	994.18

(3)悲观情景下:				
项目	年度	2015	2016	2017
营业收入		7,100.33	12,834.12	17,338.97
营业利润		-256.98	223.05	751.32
净利润		-256.98	223.05	677.17

三、在此基础上,对公司未来三个年度整体的经营业绩数据进行预测:
公司经过下列分项业务的经营业绩预测,得到未来三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数据的预测:
①公司拥有现有业务的经营业绩预测;②上述募投项目的经营业绩预测(采用正常情景下经营业绩数据);③公司将推进的,与募投项目相似的 DVB+OTT 电视互联网项目的经营业绩预测。

1. 公司拥有现有业务经营业绩预测的假设前提及分析:
(1)公司预计 2015 年现有业务营业收入与 2014 年大致持平,约为 20 亿元。2016 年和 2017 年分别增长 10%。
公司对现有业务营业收入的增长预计,主要是基于:
①公司前期搭建为多地广电运营商搭建了前端平台,对公司机顶盒业务的导入具有较强的支撑作用。2015-2017 年,上述前端平台所在地区的装机量预计将有所增长。
②2014 年,由于资金较为紧张,公司主动放弃了一些规模较小、回款周期较长的机顶盒项目,公司预计 2015-2017 年资金状况将有所改善,可以满足上述订单,对机顶盒业务的销售收入增长带来支撑。

- (2)毛利率预计为 24%
2013 年和 2014 年上半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6.12%和 20.76%。2014 年上半年公司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因为资金较为紧张,主动放弃了一些规模较小、回款条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4-095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贵阳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成都优友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施德”或“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与贵阳货车帮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货车帮”)签订了《关于合资成立优友货车帮有限公司的协议》,双方约定共同投资成立成都优友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4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9%的股权;货车帮出资 51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51%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阳货车帮帮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晓芳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11 日
注册地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溪大道中道 581 号(电商谷)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52011400017281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咨询及业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子产品及机械设备的研发及销售;网站建设、通信系统开发集成;广告制作、代理及发布。

三、拟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优友货车帮帮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比例 49%,货车帮出资比例 51%)。
3.拟注册地址:成都。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双方均以现金出资,合资公司设立初期,双方按股权比例出资,共计人民币 1,000 万元。

5.拟定经营范围(以最终注册为准):拟开展针对货运物流行业的通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及终端业务。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双方将共同投入资源,开展针对货运物流行业的通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及终端业务。

(2)货车帮主要负责提供会员资源及针对会员用户的增值服务。
(3)爱施德主要负责提供供货车司机用户需求的定制终端以及相应绑定的电信服务。

(4)双方共享与合资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信息及数据。
2.股权结构
爱施德持有合资公司 49%的股权,货车帮持有合资公司 51%的股权。

3.利润分配
双方同意,自合资公司设立起实现的净利润或亏损由合资公司的股东按投资比例共同享有或承担。

4.董事会及经营管理
(1)合资公司成立董事会,董事会将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爱施德委派二名,货车帮委派三名,董事会作为合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并授权经营层处理合资公司经营事宜。

(2)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爱施德担任,副总经理一名,由货车帮派出,经董事会确认,并按《公司章程》聘任。财务总监一名,由货车帮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并按《公司章程》聘任。合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对投资成立合资企业,是面向全国货运物流信息服务市场进行业务整合和拓展,将充分利用公司移动销售平台的资源能力,和货车帮现有的平台信息资源、物流渠道资源、物流客户资源,构建基于通信、移动互联网、物流信息服务,线上线下的一体化的服务体系,打造“货运物流综合服务第一平台”。合资方货车帮和其控股股东在货运物流信息服务领域耕耘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并已建立完善的货运物流信息管理平台,形成以停车场、货运站、物流信息点为主的线下渠道体系,和 56QQ、货车帮两大移动客户端产品为主的线上体系,目前已拓展近百万的存量卡车司机和货主用户,发展形势良好。

2.存在的风险
1.对公司投资成立合资公司,面向全国货运物流垂直市场进行业务拓展,存在一定的快速形成客户规模的市场竞争风险,从而阻碍合资公司的业务发展预期。公司作为进入货运物流的信息服务的市场的新企业,将基于公司销售业务优秀的管理团队和高效先进的支撑平台,基于对目标客户的理解,确保产品的客户体验,快速形成规模。

2.对公司的影响
2014 年公司推出“以移动转售为契机,以终端为载体,以应用服务为核心,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推出公司整体向移动互联网转型,建立一体化 O2O 平台”的战略,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 O2O 战略的推进落地,将有效的整合双方资源,围绕“货运物流综合服务第一平台”的目标,实现公司销售业务在垂直领域的客户拓展,新商业模式创新,新产品构建和 U 品牌品牌的树立,在货运物流信息服务领域实现公司 U 友转售业务的规模拓展。同时,可以通过合资公司与其产业链合作企业建立广泛联系,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带动公司终端、通信和移动互联网的协同发展。

六、备查文件
《关于合资成立优友货车帮有限公司的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ST 新民 公告编号:2014-057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在 2014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预计 2014 年 1-9 月净利润亏损为 24,500 万元-27,000 万元之间。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0 万元-2000 万元	亏损:19,827.86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机构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主要原因说明
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63 号核准文件,公司于 2014 年第三季度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向东方恒信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持有的江苏新民化纤有限公司 100%股权,苏州新民印染有限公司 100%股权,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约 2.3 亿元,

其中因长期股权投资处置而增加投资收益约为 8,000 万元;增加营业外收入约 1.6 亿元,主要为处置房产、土地净收益。

此外,公司第三季度因出售江苏新民化纤有限公司和苏州新民印染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减少预计亏损约 3,000 万元,因此元升值确认汇兑收益约 600 万元。
基于以上原因,预计公司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扭亏为盈,净利润约为 1,000-2,000 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因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经两年经营产生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 2014 年度公司未能扭亏为盈,公司股票存在暂停上市的风险,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主动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14-05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9 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将本公司 2014 年 1-9 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序号	项目	数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1	新签合同额(亿元,RMB)	9,874	7.4%
2	施工面积(万 m ²)	86,137	25.6%
3	新开工面积(万 m ²)	23,106	26.6%
4	竣工面积(万 m ²)	4,459	27.0%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14-33 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执行通知书》(〔2014〕西中执仲字 00233 号),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本公司与泰普克苏芬(大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普克公司”)货款合同纠纷一案,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做出的仲裁编号 2003-017 号最终裁决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泰普克公司向西安中院申请强制执行,西安中院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立案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40 条、第 253 条规定,责令本公司自《执行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履行下列义务:

- 一、向申请执行人泰普克公司支付赔偿金 USD190362.71,仲裁费 USD23668.98 及利息(2005 年 3 月 18 日最终裁决之日起至全部付款,年利率为 5%);
- 二、向西安中院缴纳执行费 78960 元(2014 年 9 月 12 日当日汇率计算)。

有关该案相关情况,公司已在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说明。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4-084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的地点:长沙岳麓区桐梓坡西 298 号拓维信息二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董事长李宇生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除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64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97,464,78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 49.080%。其中,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015,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821%(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除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96,953,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813%;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61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510,88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268%;

3.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4.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北京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7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3,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1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0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3,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1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0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3,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1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

5.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6.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7.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8.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9.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0.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5.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6.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7.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8.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9.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0.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贵州前途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7,112,6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反对 352,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弃权 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